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林庭儀

電話：04-37061209

電子信箱：e-2530@mail.kl2ea.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5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292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09030000E_1145402929_senddoc2_Attach1.pdf、
A09030000E_1145402929_senddoc2_Attach2.pdf)

主旨：檢送114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文作文』及『英語演講』比賽」實施計畫各1份，請鼓勵學生（包含參與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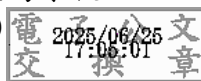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本署為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表達能力，培養接軌國際的良好語言基礎，特辦理旨揭活動。
- 二、旨揭比賽（詳見實施計畫）報名時間自114年9月12日（星期五）上午8時起，至114年10月3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逾期不受理。本競賽區域決賽，一律採網路方式報名，相關報名程序請逕至旨揭競賽宣導網站（<https://gov.tw/1V8>）查詢。
- 三、本案如有相關疑義，請逕洽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競賽作業小組，客服Line ID：@873tfzcf。
- 四、副本抄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請協助轉知參與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而未取得學校

學籍之學生旨揭競賽相關事宜。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大陸臺商學校及海外臺灣學校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含附件)



裝

訂

線

